

同居时购房，分手析产起纠纷

法院：依出资比例综合考量进行分割

晚报讯 一对年轻恋人同居生活期间共同出资购置了一套房屋，登记在女方一人名下。后二人分手，男方请求对自己出资50万元参与购买的房屋进行分割。记者17日了解到，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这起同居析产纠纷作出维持一审的终审判决，依据出资比例、综合考量同居共同生活情况等因素，判决房屋归女方所有，酌定返还男方20万元。

2023年2月，大学毕业不久的小伟(化名)与小茜(化名)在一场同学会上相识。同年5月，两人确立恋爱关系。因为同在市区上班，为了便利工作生活，两人决定共同租房，并于同年6月开始同居。同居期间，两人的收入仍然归各自所有，但也存在许多共同的日常生活开销。每逢重要节假日，小伟会购买名牌服装、黄金饰品等大额礼物送给小茜表达爱意。

2024年春节期间，小伟表示想要购买一套新房，一来可以改善居住环境，二来以后结婚可以用作新房。小茜表示，两人仍然年轻，不必着急结婚。

2024年10月，小茜看中了某小区的一套房产，首付需要80万元，余下120万元打算贷款。小伟得知后，立即向小茜转账50万元，表示可以将此款用于购买房屋。小茜将这50万元用于购买房屋，但房屋登记证书上仅有小茜一人。

在两人同居期间，小茜曾两次意外怀孕，但因为两人尚未正式结婚，小茜选择了终止妊娠。

2025年1月，小茜与小伟因性格不合分手。因房屋分割问题未达成共识，小伟将小茜诉至通州法院。

小伟认为，其向小茜转账50万元

用于购买案涉房屋，应当享有相应份额。小茜则辩称，其购买房屋时并未要求小伟共同出资，是以个人名义购买，且该房屋仅登记其一人，故该房屋与小伟无关。至于小伟转账的50万元，是因为两人同居期间，其用于日常消费的金额比小伟多，且自己两次终止妊娠，身体受到了较大伤害，因此，这50万元是补偿其人身和精神损害的费用。

通州法院经审理认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二)》第四条规定：“双方均无配偶的同居关系析产纠纷案件中，对同居期间所得的财产，有约定的，按照约定处理；没有约定且协商不成的，人民法院按照以下情形分别处理：(一)各自所得的工资、奖金、劳务报酬、知识产权收益，各自继承或者受赠的财产以及单独生产、经营、投资的收益等，归各自所有；(二)共同出资购置的财产或者共同生产、经营、投资的收益以及其他无法区分的财产，以各自出资比例为基础，综合考虑共同生活情况、有无共同子女、对财产的贡献大小等因素进行分割。”本案中，案涉房屋购买于小伟与小茜同居生活期间，虽然小茜主张其以个人名义购买，但是小伟向小茜转账了50万元，且该50万元亦被小茜用于房屋首付，故该房屋应当被认定为同居期间的共同财产。

法院以两人的实际出资比例为基础，综合考虑两人同居共同生活情况，尤其是小茜曾两次终止妊娠、客观上身体受到一定伤害等情况，判决该房屋归属小茜所有，酌定小茜返还小伟20万元。

小伟不服，向二审法院提起上诉，南通中院经审理维持了原判。

通讯员吴振宇 古林 记者王玮丽

醉驾司机撞上救援自己的救护车

晚报讯 在通州川姜，一辆苏F号牌白色轿车在路口撞上了正在执行救援任务的救护车。民警赶到现场后惊讶地发现，救护车原本是来救助“昏迷”的轿车司机，结果反被其撞上。17日，记者从通州警方获悉，轿车司机涉嫌醉酒驾驶。

10日上午8点45分左右，通州川姜交警接120急救人员报警称，在金浩大道一路口，救护车被撞。据急救车驾驶人李某陈述，当天上午8点半左右，他们接到报警称事发地有一男子在车

内昏迷，遂紧急赶往现场。为便于施救，救护车停靠在轿车左前方。就在医护人员准备破窗救援时，轿车突然启动，径直撞向救护车左侧。经查，轿车驾车男子韩某，21岁，浑身酒气，意识模糊，现场酒精呼气检测值高达113mg/100ml，涉嫌醉驾。

经了解，当天凌晨，韩某在海门一家小酒馆喝了酒，此后驾车行驶至事发路口等待红绿灯时在车内睡着。目前，韩某面临吊销驾照、刑事追责及5年内禁驾的处罚。

记者张亮 通讯员高莉雯 季婷

江海晚报祝福类启事登报
主流媒体 权威官宣 个性化办理
咨询热线:0513-85118892

友情提醒：有意在本栏目投放分类广告的客户，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办理相关手续。

招聘求职 保洁清洗 搬家搬迁 征婚交友
家政服务 房屋租售 二手车讯 快餐外卖

邻居为地界划分反目 融和法庭弥合邻里情

晚报讯 为了相邻地界的划分，启东两家村民闹到对簿公堂。为查明案件事实，减轻当事人诉累，近日，启东法院将法庭“搬”到现场，并邀请村委会工作人员和东海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共同参与调解工作。

陈某和顾某都是启东东海镇仲辉村的村民，两家是亲戚也是邻居。陈某认为，顾某在相邻的土地上私自搭建铁丝网，且搭到了自家房屋的墙上，而且还将砖块堆到他家墙上，致使其无法在自家住宅北侧的排水坡上进出和干活。陈某还称，自家屋前的场地也被顾某强占，顾某多次将其放置在自家场地上花盆等物品强行搬走，损害了其正常通行权利。为此，其诉至法院，要求顾某停止侵害、排除妨碍，并拆除搭建在自家房屋上的铁丝网和移走砖块。

该案若是简单地一判了之，非但不能从根源上化解矛盾，还可能让矛盾激化。为充分查清案件事实，承办法官杨帅民和法官助理吴友志前往案涉房屋处，穿梭在油菜花田里现场勘验，并在各方当事人的见证下，比对宅基证、现场测量、拍摄照片和视频，详细记载现场争议细节，为后续案件调解打下基础。

在融和法庭·东海镇综治中心，杨帅民没有急于下结论，而是先让双方

充分表达诉求。顾某认为，陈某搭建的铁丝网占用了自家祖传的宅基地，砖块还压在了墙体上影响了正常排水。顾某则坚称自己当初搭建铁丝网，对方并未提出异议，应视为默认。双方争执不下，调解陷入僵局。

杨帅民仔细翻阅了双方提供的宅基证，并调取了现场勘验记录、照片，发现争议区域的权属确实存在模糊地带，仅靠法律条文难以化解积怨。于是，他邀请该村村干部和东海镇人民调解员共同参与调解。村干部老陈熟悉村史和土地变迁情况，老陈称，该地方原来是一个老街，当初住户的宅基地均是紧紧围绕着临街而建。调解员则从邻里感情入手劝导：“远亲不如近邻，争这一尺半寸，伤了和气不值得。”吴友志适时而入，结合民法典处理邻里纠纷的相关规定，向双方阐明法律立场。

他还列举了启东法院近期审结的类似排除妨害纠纷案例，强调“判决虽能定分止争，但调解更能维系乡情”。

看到当事人态度有所松动，杨帅民趁热打铁，提出折中方案：搭建在陈某宅基地上的一段铁丝网由顾某拆除，堆砌的砖块由顾某搬走，双方屋前场地的交界处争议另行协商处理。现场，双方达成调解意向。

通讯员徐越 记者王玮丽

高价“论文辅导”踩坑 研二学生打官司获退费

晚报讯 “硕博导师天团”“私人订制规划”……看到这样的论文辅导推销，一些学子会心动不已。某高校研二学生许某为冲刺硕士论文花15500元报名了某公司“一对一顶级辅导”，结果这些钱差点打水漂。记者16日了解到，如东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因教培引发的案件。

许某是某高校研二机械工程专业学生，为完成毕业论文撰写，其通过网络平台报名了某教育科技公司开设的“硕博论文辅导班”，与该公司签订了论文辅导协议书，约定该公司为许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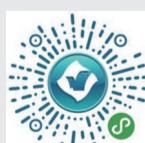
提供“一对一互动授课”“定制化私人辅导规划”等全流程论文辅导服务，共计15课时，辅导费15500元。履行合同过程中，许某却发现辅导老师专业能力不足，授课内容与承诺严重不符，未能提供专业的论文辅导，许某也未能完成论文撰写。为此，许某诉至法院，要求退费。

如东法院经审理认为，该公司虽提供了部分辅导服务，但其服务质量与合同约定存在明显差距。经法官释法明理，该公司同意退还许某辅导费10000元。

通讯员管飒爽 倪静静 记者王玮丽

南通日报社遗失启事、公告刊登

办理方式：一、线下办理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22层2210室；二、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刊登热线:0513-68218781



线上办理请扫二维码

创办十九年，数千对成功配婚，良好的社会口碑

鸿运婚介

凡来鸿运婚介征婚、交友的单身男女照片或手机号都不会透露给其他人，这是我们的职责。
承诺：不满意不付婚介费 微信号:18912286139 13962983156
小石桥红绿灯东100米马路北、四路车站楼上
征婚热线:85292569 15851252008